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OSSTE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3)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入	3	55,409	73,811
直接成本		<u>(45,908)</u>	<u>(59,047)</u>
毛利		9,501	14,764
其他收入	4	316	22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511	7,23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	(1,23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3,695)	(591)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965)	(3,035)
行政開支		(22,069)	(21,244)
融資成本	5	<u>(11,498)</u>	<u>(9,169)</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27,899)	(13,044)
所得稅開支	7	<u>(312)</u>	<u>—</u>
年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8,211)	(13,04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對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927</u>	<u>(1,305)</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927</u>	<u>(1,305)</u>
年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u>(27,284)</u>	<u>(14,349)</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16.82)</u>	<u>(9.7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60	6,271
使用權資產		—	—
投資物業		—	—
無形資產		3,133	3,916
按金		373	123
		<u>8,466</u>	<u>10,310</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0	14,563	11,462
合約資產		34,245	24,875
可收回所得稅		201	2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18	16,765
		<u>58,727</u>	<u>53,303</u>
資產總額		<u>67,193</u>	<u>63,61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1	40,609	20,710
合約負債		3,556	2,578
租賃負債		993	538
其他借貸	12	50,000	48,450
股東貸款	12	30,000	—
應付稅項		312	—
		<u>125,470</u>	<u>72,276</u>
流動負債淨值		<u>(66,743)</u>	<u>(18,973)</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58,277)</u>	<u>(8,66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401	764
其他借貸	12	5,000	5,000
股東貸款	12	—	30,000
		<u>7,401</u>	<u>35,764</u>
負債總額		<u>132,871</u>	<u>108,040</u>
負債淨值		<u>(65,678)</u>	<u>(44,42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866	1,555
儲備		(67,544)	(45,982)
資本虧絀		<u>(65,678)</u>	<u>(44,42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英皇道651號科匯中心13樓1301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綜合室內解決方案服務以及網上遊戲綜合服務。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2. 編制基準

(a)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i) 計量基準

於每個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均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ii) 持續經營假設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28,211,000港元，而於該日，本集團的股東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85,000,000港元，其中流動股東貸款及其他借貸約為80,0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資本虧絀分別約為66,743,000港元及65,678,000港元。然而，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9,718,000港元。此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於評估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恰當時，本公司董事已編製一份涵蓋直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可用融資來源。現金流量預測已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已經分別與Hexing Investment Limited (「HIL」) 及MK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MKI」) 訂立認購協議，據此，HIL及MKI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本金額分別為57,100,000港元及38,4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其應分別透過解除本公司支付有關HIL及MKI貸款及有關利息的部分責任予以清償。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完成。
-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的融資函件，本集團獲其股東授出合共30,000,000港元的融資額度。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提取全部貸款額度30,000,000港元，並進一步從股東獲得20,000,000港元的融資額度；及
-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提升營運，以改善其營運所得現金流，從而增強營運資金狀況。

儘管有上述舉措，惟與上述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仍然存在，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本集團能否透過(a)依賴股東擔保貸款融資的有效性；及(b)根據其預測收入產生營運現金流，從而獲得足夠的融資及營運現金流。本公司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倘本集團無法以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包括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其可變現淨值，為可能產生的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中。

2.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在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繳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隨時付還條文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⁴

¹ 於某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

收入包括本集團銷售貨品、提供設計及項目諮詢服務以及保養服務之發票淨額以及本集團提供室內解決方案項目及網上遊戲綜合服務所得的合約收入。確認的各主要收入類別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入確認之時間		
收入－經過一段時間		
室內解決方案項目收入	49,513	61,408
保養服務收入	18	366
設計及項目諮詢服務收入	25	23
網上遊戲綜合服務	4,066	—
	53,622	61,797
收入－於某時間點		
銷售木製品及傢俱	1,787	12,014
	55,409	73,811

分部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有關資料專注於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型。本集團的經營及報告分部為：i)木製品及傢俱的貿易以及提供室內設計、項目諮詢、保養及室內解決方案服務（「綜合室內解決方案服務」）；及ii)為遊戲發行商提供網上遊戲推廣及其他支援服務（「網上遊戲綜合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開始從事網上遊戲綜合服務的業務，為遊戲發行商提供網上遊戲推廣及其他支援服務，而主要經營決策者視其為新的經營及報告分部。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經營及報告分部的業績，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分部業績按報告分部溢利（虧損）評估，該計量為經調整除稅前虧損，惟並無分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融資成本及其他公司收入及公司開支。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及報告分部進行的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綜合室內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網上遊戲 綜合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外銷售額	51,343	4,066	55,409
收入			55,409
分部業績	(6,881)	224	(6,657)
對賬：			
融資成本			(11,49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			26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0,013)
除稅前虧損			(27,899)
分部資產	51,883	8,881	60,764
對賬：			
公司及未分配資產			6,429
資產總額			67,193
分部負債	(23,252)	(4,936)	(28,188)
對賬：			
其他借貸及股東貸款			(85,000)
公司及未分配負債			(19,683)
負債總額			(132,871)
其他分部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	3,219	—	3,2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6	—	6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9	—	169
無形資產攤銷	—	783	78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3,050	—	3,050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965	—	96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綜合室內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網上遊戲 綜合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外銷售額	73,811	—	73,811
收入			73,811
分部業績	5,445	(930)	4,515
對賬：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1,230)
融資成本			(9,16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			19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350)
除稅前虧損			(13,044)
分部資產	48,292	3,916	52,208
對賬：			
公司及未分配資產			11,405
資產總額			63,613
分部負債	(15,530)	(413)	(15,943)
對賬：			
其他借貸及股東貸款			(83,450)
公司及未分配負債			(8,647)
負債總額			(108,040)
其他分部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	12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4	—	49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121	—	121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3,035	—	3,035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之地理位置之資料以及除金融工具外的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之主要地區分部資料如下：

(a) 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點）	18,697	32,296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	32,796	37,871
澳洲	3,916	3,644
	<u>55,409</u>	<u>73,811</u>

(b) 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點）	4,960	6,271
中國	3,133	3,916
	<u>8,093</u>	<u>10,187</u>

主要客戶資料

於年內，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A	26,541	23,008
客戶B	14,588	22,412
客戶C	—*	9,444
	<u>41,129</u>	<u>54,864</u>

* 相關報告期間之客戶收入為零。

收入按客戶的主要地域市場、主要產品及服務系列安排分拆於下表。

	銷售木製品及傢俱		室內解決方案項目		保養服務		設計及項目諮詢服務		網上遊戲綜合服務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的主要地域市場												
— 香港	-	7,141	14,588	24,766	18	366	25	23	4,066	-	18,697	32,296
— 澳洲	-	-	3,916	3,644	-	-	-	-	-	-	3,916	3,644
— 中國(不包括香港)	1,787	4,873	31,009	32,998	-	-	-	-	-	-	32,796	37,871
	<u>1,787</u>	<u>12,014</u>	<u>49,513</u>	<u>61,408</u>	<u>18</u>	<u>366</u>	<u>25</u>	<u>23</u>	<u>4,066</u>	<u>-</u>	<u>55,409</u>	<u>73,811</u>
總計	<u>1,787</u>	<u>12,014</u>	<u>49,513</u>	<u>61,408</u>	<u>18</u>	<u>366</u>	<u>25</u>	<u>23</u>	<u>4,066</u>	<u>-</u>	<u>55,409</u>	<u>73,811</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9	166
租金收入	-	24
雜項收入	297	35
	<u>316</u>	<u>225</u>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附註i)	606	4,645
豁免應付貿易款項之收益(附註ii)	-	2,00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5)	585
	<u>511</u>	<u>7,236</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提早終止租用辦公室物業。本集團毋須向出租人結清餘下租賃負債4,561,000港元，而已付按金715,000港元亦會被沒收，而復原撥備799,000港元已被撥回。
-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供應商就豁免若干建築項目的應付款項達成協議。

5.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借貸的利息	6,925	5,112
股東貸款的利息	4,500	3,890
租賃負債的利息	73	167
	<u>11,498</u>	<u>9,169</u>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合約之預期虧損撥回(計入直接成本)	—	(6,366)
累計合約成本撥回(計入直接成本)(附註)	—	(5,760)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6	494
— 使用權資產	169	12
無形資產攤銷	783	—
核數師酬金	730	580
以下項目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591
— 應收貿易款項	451	2,438
— 應收保質金	432	311
— 合約資產	82	286
短期租賃開支	—	162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	(24)
減：來自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	24
租金收入淨額	<u>—</u>	<u>—</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酬	11,955	8,685
離職後福利—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215	161
其他福利	1,236	2,169
	<u>13,406</u>	<u>11,015</u>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根據項目進度確認累計合約成本。相關合約經有關各方相互協定後已予終止，而經修訂項目合約總成本後，若干累計合約成本被高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確認累計合約成本撥回(二零二五年：無)。

7.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41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71	—
所得稅開支	<u>312</u>	<u>—</u>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獲豁免所得稅。其毋須繳納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利潤將按8.25%的稅率納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納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統一稅率16.5%納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評稅利潤按8.2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評稅利潤部分則按16.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香港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境外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的所得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167,706,000股（二零二四年：133,933,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28,211)</u>	<u>(13,044)</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附註)	<u>167,706</u>	<u>133,933</u>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以低於市價供股所產生之紅利部分已於確定加權平均股份數目時進行調整。

9.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支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個月	1,438	797
一至三個月	1,298	379
三至六個月	257	—
六個月以上但不超過一年	48	—
一年以上	80	172
	<u>3,121</u>	<u>1,348</u>

應收貿易款項乃不計息。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就提供綜合室內解決方案服務而言，本集團向貿易客戶授予之信貸期一般為發出發票後30日內及最多為60日之信貸期，就提供網上遊戲綜合服務而言，則為150日內。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個月	–	1,433
一至三個月	1,087	–
三至六個月	820	137
六個月以上但不超過一年	1,648	659
一年以上	2,986	2,622
	<u>6,541</u>	<u>4,851</u>

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項乃不計息，且償還期限通常為31至90日。

12. 其他借貸及股東貸款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流動 千港元	非流動 千港元	流動 千港元	非流動 千港元
無抵押				
其他借貸	50,000	5,000	48,450	5,000
股東貸款	30,000	–	–	30,000
	<u>80,000</u>	<u>5,000</u>	<u>48,450</u>	<u>35,000</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總流動及非流動其他借貸及股東貸款按計劃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借貸：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50,000	48,45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
五年以上	5,000	5,000
	<u>55,000</u>	<u>53,450</u>
股東貸款：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30,000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30,000
	<u>30,000</u>	<u>30,000</u>

13.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二四年：0.01港元)之普通股

	每股普通股 之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0.4	250,000	100,000
股本削減及拆細(附註(ii))	0.01	<u>9,750,000</u>	<u>—</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 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01	<u><u>10,000,000</u></u>	<u><u>1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0.4	86,400	34,560
供股時發行股份(附註(i))	0.4	43,200	17,280
股本削減及拆細(附註(ii))	0.01	—	(50,544)
發行股份，扣除發行開支(附註(iii))	0.01	<u>25,920</u>	<u>259</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0.01	155,520	1,555
發行股份，扣除發行開支(附註(iv))	0.01	<u>31,104</u>	<u>311</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01	<u><u>186,624</u></u>	<u><u>1,866</u></u>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本公司宣佈於完成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普通股可獲配一股普通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4港元進行供股(「供股」)，以供股方式向有效申請人發行及配發43,200,000股供股股份後，發行合共43,20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成為無條件，並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7,280,0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280,000港元。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悉數用於償還本集團的部分借貸。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供股章程。該等供股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 (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宣佈建議實施股本削減，其涉及藉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0.39港元之繳足股本而將本公司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0.4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而於有關削減後，每股已發行新股份面值將為0.01港元。因股本削減而產生之進賬將用於抵銷本公司於股本削減生效日期之累計虧損，從而減少本公司之累計虧損。緊接股本削減生效後，本公司每股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將拆細為四十(4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未發行新股份。上述股本重組稱為「**股本削減及拆細**」。

此外，建議於上述股本削減及拆細生效後，股份於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4,000股本公司股份更改為12,000股本公司股份。

股本削減及拆細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生效，而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買賣新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於聯交所開始。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 (iii)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地同意出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以盡全力基準按每股0.26港元的價格安排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認購最多25,9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配售事項**」）。上述配售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完成。該等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的公告。
- (iv)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地同意出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以盡全力基準按每股0.20港元的價格安排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認購最多31,10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上述配售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該等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14.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有以下重要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本公司分別與HIL及MKI訂立認購協議，據此，HIL及MKI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本金額分別為57,100,000港元及38,4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其應分別透過解除本公司支付有關HIL及MKI貸款及有關利息的部分責任予以清償。

上述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完成。

有關詳情，敬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發出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之摘要：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謹請 閣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當中表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28,211,000港元，而 貴集團於該日之股東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85,000,000港元，其中流動股東貸款及其他借貸約為80,000,000港元。此外， 貴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及資本虧絀分別約為66,743,000港元及65,678,000港元。然而， 貴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9,718,000港元。此等情況顯示存在著重大不確定性，可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吾等就此事宜之意見為並無保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綜合室內解決方案服務以及網上遊戲綜合服務。本集團自一九九九年開業，並一直將其業務發展至中國、澳洲、美國、歐洲、中東及其他亞洲國家。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入、毛利及虧損淨額分別約為55.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3.8百萬港元）、約9.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4.8百萬港元）及約28.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3.0百萬港元），與上年度相比減少約24.9%及35.6%以及增加約116.3%。

為維持市場競爭力，本公司管理層於本年度投入資源，聚焦發展中國及香港的本地業務，同時亦於澳洲開拓業務。本集團除與現有大型品牌客戶保持良好業務關係之外，亦與若干飲譽國際的品牌及房地產擁有人建立良好新業務關係，以推動彼等的大型項目。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淨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

- (a) 本年度毛利下降約5.3百萬港元；
- (b) 本年度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減少約4.0百萬港元；
- (c)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存在豁免應付貿易款項之收益約2.0百萬港元，而於本年度沒有此類收益；及
- (d) 本年度融資成本增加約2.3百萬港元。

業務策略及展望

儘管全球形勢不明朗，本集團正朝著正確的方向邁進，加大力度恢復中國及海外業務之發展，同時擴大本地業務之競爭優勢。

就地域而言，由於本集團致力投入更多人力物力，探索圍繞中國、香港及澳洲市場的室內解決方案項目的商機，故近期的成績相當可觀。我們已與新客戶建立大量業務關係，彼等為飲譽國際的品牌及房地產擁有人，而我們與彼等密切合作，以推動彼等的擴張項目。考慮到龐大的發展潛力，我們相信本集團的業務於未來幾年將會可觀。

基於本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之質素上乘，本公司管理層有信心彼此將可建立長遠業務關係，並在不久將來進行更多項目。

除核心業務外，為擴大收入來源，本公司現正探求其他業務的機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集團獲授予在中國複製、分銷及發行一款授權遊戲的五年期授權，並已經於本年度開展遊戲業務。此外，本公司仍在物色合適商業夥伴以戰略合作聯盟或其他可行發展方式進行合作。本公司將會適時刊發公告，以將最新消息告知股東。

最後，本集團一直致力物色可與本集團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益之潛在收購目標以實現持續的策略增長，此策略將於來年繼續推行。

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我們提供的五項主要類別的銷售及服務，主要包括：(i)銷售木製品及傢俱(二零二五年：約1.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2.0百萬港元)；(ii)室內解決方案服務(二零二五年：約49.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61.4百萬港元)；(iii)設計及項目諮詢服務(二零二五年：約2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3,000港元)；(iv)保養服務(二零二五年：約1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0.4百萬港元)；及(v)網上遊戲綜合服務(二零二五年：約4.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

本集團的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約73.8百萬港元減少約24.9%至二零二五年約55.4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是因為於本年度內進行較少大型項目。

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分包支出、人工成本、撥回累計合約成本及撥回虧損合約之預期虧損。直接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約59.0百萬港元減少約22.3%至二零二五年約45.9百萬港元。其主要原因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撥回累計合約成本約5.8百萬港元及撥回虧損合約之預期虧損約6.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根據項目進度確認累計合約成本，並確認有關完成一項室內解決方案項目以及向客戶供應木製品及傢俱之責任的虧損合約撥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若干相關合約經有關各方相互協定後已予終止，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已確認撥回累計合約成本及撥回虧損合約之預期虧損。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約9.5百萬港元，毛利率約17.1%(二零二四年：毛利約14.8百萬港元，毛利率約20.0%)。其主要原因為上述撥回累計合約成本及撥回虧損合約之預期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根據與業主之共同協議提前終止有關辦公室物業之租約，因此(其中包括)有關未來租賃付款之租賃負債賬面值已予調整，並於綜合財務報表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項下確認收益約0.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4.6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本年度，行政開支約為22.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1.2百萬港元)，主要是營運開支，譬如僱員福利、市場推廣開支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於本年度之行政開支維持穩定。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主要指香港及中國利得稅之已付／應付即期稅項。

資本流動性及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通過(i)提供綜合室內解決方案服務以及網上遊戲綜合服務經營活動；及(ii)融資活動(如借貸及股本集資)獲得現金流入。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主要包括直接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9.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為16.8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融資。

鑑於本集團目前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內部營運產生的資金及融資來源，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資源以應付日常營運及其於來年之可預見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完成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詳情可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iv)。

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6,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之配售費用及其他開支後)約為6,010,000港元，相當於淨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約0.193港元。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悉數使用，約3,000,000港元已用於支付本集團室內解決方案項目的分包支出，而餘下約3,01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借貸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其他借貸及股東貸款分別約55.0百萬港元及30.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53.5百萬港元及30.0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及其他借貸除以總權益計算)為負數，乃因本集團於該兩個日期之權益處於虧絀水平。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其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持有價值約5.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6.3百萬港元)之樓宇)就5.0百萬港元借貸向獨立貸款人提供公司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持有之重大投資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本集團訂立了一項分銷協議，據此，授權人授予本集團於中國境內複製、分銷及發行一款授權遊戲的五年期獨家授權，其涉及最低保證金500,000美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之公告。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直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35名僱員（二零二四年：30名僱員）。僱員總福利（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約為13.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1.0百萬港元）。本集團按照其僱員的資格、表現、經驗以及現行行業慣例支付彼等之薪酬，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留住優秀員工，該等待遇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以及強積金計劃（就香港僱員而言）。除了基本薪酬外，亦可能根據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於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以吸引及挽留人才為本集團作貢獻。為了達到工程的標準和生產質量，發展個人潛能，本集團鼓勵僱員參加與本身職責性質有關的每月分享會、講座及培訓課程。除內部培訓外，本集團亦鼓勵僱員報讀外部組織和機構舉辦的課程。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恪守穩健的財務管理原則以監控及盡量減低財務及營運風險。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泰銖、新加坡元、美元、人民幣、歐元、澳元及英鎊結算之銷售及採購。本公司管理層知悉人民幣及澳元持續波動可能引致之外匯風險，並將密切監察其對本集團表現之影響，並將於適當時採取任何對沖政策。現時，並無針對外匯風險之對沖政策。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註14。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2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述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之偏離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全面遵守(以適用及許可者為限)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王榮先生(「王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擔當董事會主席(「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位。鑑於王先生豐富的行業經驗、個人履歷以及於本集團的重要角色，董事會認為王先生繼續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有益於貫徹本集團強大及一致的領導力，並可使本集團的規劃及管理更具效益。此外，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執行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平衡組成，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不同範疇的董事會各委員會(主要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提供充足保障措施，以確保權力與權限的平衡。董事會將持續審閱並於適當及合適時根據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考慮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本公司將持續審閱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從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可能知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僱員亦須遵守不比標準守則寬鬆之指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為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公告所涉及之數字，經本集團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為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因此，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保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成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包括所有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謝國興先生(委員會主席)、李桂嫦女士及馬劍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之編制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本年度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rosstec.com.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年度之本公司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鳴謝

本公司藉此機會感謝本公司全體股東及各利益相關者一直以來給予之支持。同時，本公司對全體員工為本集團作出的努力與承擔深表謝意。

代表董事會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榮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桂嫦女士、謝國興先生及馬劍先生組成。